(上接B186版)

户 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金额	备注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33001685200053008812	1,163,134.57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33001685200049008812	8,372,947.41	定期存款
宁波巨化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镇海化工区分理处	33101984065052500935	7,145,263.72	活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镇海化工区分理处	33101984065049500935		定期存款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1209280029200889004	34,249.96	活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19730101040009915		活期存款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氯聚厂	中国农业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19730101140001937		定期存款
	中国农业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19730101140001929		定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1209280029200889349		定期存款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	中国工商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1209280029200889376	6,466,280.32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1209280014200007591	20,000,000.00	定期存款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33001685200049494949	77,560,000.00	定期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33001685200053008829	6,986,419.25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1209280029200889128	55,483.13	活期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衢州衢化支行	1209280029200889252	94,125.29	活期存款
	中国银行衢州市衢化支行	389659386156	28,294.78	活期存款
	合 计		127,906,198.43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4年3月31日,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表2: 单位:人民币万元

户 名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7,031.46			
			各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7,031.46	
			2011年:77,386.73		
			2012年:50,087.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2013年:18,997.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14年:560.5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日承诺投入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日承诺投入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截止日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20kt/aTFE及其下游产品项目	33,713	33,713	33,983.22	33,713	33,713	33,983.22	270.22	2013年11月
49kt/a新型氟致冷剂项目	55,756	55,756	47,493.21	55,756	55,756	47,493.21	−8,262.79	2014年3月
28kt/a新型食品包装材料项目	19,690	19,690	17,364.12	19,690	19,690	17,364.12	−2,325.88	2012年7月
30kt/aODS替代品技改项目	7,939	7,939	7,279.19	7,939	7,939	7,279.19	−659.81	2012年12月
购买土地使用权项目	8,331	8,331	8,331.01	8,331	8,331	8,331.01	0.01	
补充流动资金	32,000	32,000	32,580.71	32,000	32,000	32,580.71	580.71	
合 计	157,429	157,429	147,031.46	157,429	157,429	147,031.46	−10,397.54	

四、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2014年3月31日,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完成,并达到设计产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157,429万元,其中已使用募投资金147,031.46万元,剩余募集资金12,790.62万元(含利息)。剩余募集资金存放情况详见表1。

截止2014年3月31日,20kt/aTFE及其下游产品项目已完成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该项目已无剩余募集资金;49kt/a新型氟致冷剂项目,28kt/a新型食品包装材料项目,30kt/aODS替代品技改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分别为9,408.25万元,2,646.63万元,720.07万元,并分别有应付而未付的项目合同款4167.71万元,322.40万元,149.74万元,结余募集资金分别为5240.54万元,2,324.23万元,570.33万元;购买土地使用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分别为12.84万元,2.83万元,结余募集资金分别为12.84万元,2.83万元。剩余募集资金、拟补充流动资金的结余募集资金分项目情况详见表3:

表3: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	截止2014年3月31日项目未付合同款	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	拟补充流动资金的结余募集资金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20kt/aTFE及其下游产品项目	33,713	33,983.22	270.22	4679.64	0	0	2013年11月
49kt/a新型氟致冷剂项目	55,756	47,493.21	−8,262.79	4167.71	9,408.25	5240.54	2014年3月
28kt/a新型食品包装材料项目	19,690	17,364.12	−2,325.88	322.40	2,646.63	2,324.23	2012年7月
30kt/aODS替代品技改项目	7,939	7,279.19	−659.81	149.74	720.07	570.33	2012年12月
购买土地使用权项目	8,331	8,331.01	0.01	0	12.84	12.84	
补充流动资金	32,000	32,580.71	580.71	0	2.83	2.83	
合 计	157,429	147,031.46	−10,397.54	9319.49	12,790.62	8150.77	

五、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

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产生结余的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共计使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1,520万元用于49kt/a新型氟致冷剂项目和28kt/a新型食品包装材料项目;由于募投项目和非募投项目有部分工程材料和生产辅料合并采购,公司从谨慎性角度考虑以自有资金支付,以及公司严格控制工程建设成本,结余了募集资金。

六、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说明

鉴于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募集投资资金项目已经实施完毕,为充分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率,给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效益,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扣除应付而未付的募投项目合同款后的余额8,150.77万元(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七、需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结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募集资金净额10%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后方可使用。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结余募集资金8150.77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10%,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帅新武、李根美、白颖、余伟平、全泽的独立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六届七次会议审议和表决《关于将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实际,将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议案。

2、公司监事会意见

2014年4月17日,公司监事会六届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将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议意见为:公司根据募集资金项目投产实际,将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将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浙商证券作为本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出具了《浙商证券

关于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结论性意见为:公司本次拟将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扣除应付而未付的募投项目合同款后的余额8,150.77万元(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荐机构对公司以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扣除应付而未付的募投项目合同款后的余额8,150.77万元(含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九、上网公告附件

浙商证券关于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9日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60 公告编号:临2014-29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为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巨化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本次继续为其提供融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17,653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担保17,653万元(含本公司现已为其提供融资担保12,921万元),担保期限一年。截止本公告日,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2,921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4年4月17日,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六届七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关于继续为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为晋巨公司提供融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总额17,653万元。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担保17,653万元(含本公司现已为其提供融资担保12,921万元),担保期限一年。并将该担保事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该担保事项,则授权公司经理签署相关协议,并在担保额度内审批具体担保事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担保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晋巨公司前身系本公司合成氨厂,由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晋煤集团”),巨化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巨化集团”),本公司、企业经营共同出资组建,于2008年5月16日登记注册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35,000万元,其中: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占35%、巨化集团公司占30%、本公司占30%、企业经营占5%。注册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251号2层。法定代表人:郭志毅。

许可经营项目:液氯、氨水、工业甲醛、工业甲醛溶液、工业甲酸、纯氯、液氧、食品级二氧化碳、液氮、乌洛托品、氧气、氮气、氩气、多元气、硫磺(副产)、有机胺(含一丁胺、二丁胺、三丁胺)生产(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4年10月29日止);医用氧(液态)生产(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一般经营项目:化肥:尿素、碳酸氢铵生产和销售;煤炭销售(无储存);煤渣销售(不得加工、处理、设置堆场);化工技术服务;气瓶检验(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截止到2013年末,晋巨公司资产总额59,198,186万元,负债27,575.73万元,净资产31,623.1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46.58%;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70,630.28万元,净利润1,112.12万元。

截止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0万元。

2、香港贸易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00万美元;企业类型为有限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周黎晗;企业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弥敦道498-500号叠盛商业大厦五字楼全层;经营范围:工业盐、氧化铝、铝锭、硫铁矿、铁矿砂、红土镍、煤炭、甲醇等产品的进口贸易,氟系列及下游产品、烧碱、甲烷氯化物、环仑酮等化工类产品的出口贸易,春胶膜、离型纸等产品的国际商贸,技术服务及投资咨询。

经审计,2013年末,该公司2013年末总资产23,058.97万元,负债总额14,930.40万元,净资产均8,128.5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64.75%;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59,672.69万元,净利润为223.80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2,000.00万美元。

3、宁波巨橱公司

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0.00万元人民币;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周黎晗;企业注册地址:大榭开发区滨海南路103号219室;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煤炭的批发,第2类 压缩气体和液体气体(易燃气体、不燃气体、有毒气体)第3类 易燃液体(低闪点液体、中闪点液体、高闪点液体)第4类 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易燃固体、自燃物品和遇湿易燃物品)第5类 氧化剂和有机过氧化物(氧化剂、有机过氧化物)第6类 毒害品和感染性物品(毒害品)、第8类 腐蚀品(酸性腐蚀品、碱性腐蚀品、其他腐蚀品)(除剧毒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成品油外)的批发(在有效期内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化工原料及产品、石油制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及配件、包装材料、塑料制品、金属制品、建筑材料的批发,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禁止或限制经营的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经审计,2013年末,该公司资产总额34,766.46万元,负债28,873.91万元,净资产5,892.5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3.05%;2013年实现营业收入277,388.82万元,净利润707.21万元。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750.40万元。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人民币12,921万元,占本公司2013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73%;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美元2,000.00万元和人民币750.40万元,占本公司2013年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73%。无逾期担保。

四、其他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宁波化工公司和香港贸易公司担保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宁波巨橱公司因其资产负债率超过70%,公司为其担保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19日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60 编号:临2014-30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属公司正常经营必需,不会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均亦对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依赖,不会因此而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的风险可控,不存在其它的依赖性。公司主要业务或收入、利润均亦对上述关联交易不构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4年4月17日公司董事会六届七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13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2014年度计划》。公司关联董事杜世源、周黎晗、汪利民、童继红、喻旭春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2、公司独立董事帅新武、李根美、白颖、余伟平、全泽事前认可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六届七次会议审议和表决《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13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14年度计划》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该关联交易为公司保持安全稳定生产经营必需,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查,意见为:本项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符合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的《生产经营合同书》的有关规定,能够充分利用关联方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有利于降低公司管理成本和采购成本,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生产经营保障程度和生产经营稳定性、安全性,且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同意将本计划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2014年4月17日公司监事会六届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意见为:公司董事会对该关联交易事项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利于公司安全稳定生产,符合公司利益,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计划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1: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3年年预计金额	2013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材料	巨化集团公司	辅料	39250	56183.39	公司产能增加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电石、氮气、氢气	8974	16651.10	产能增加,无电石对外采购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硫精砂、萤石	4302	5080.93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甲醇、氮气、液氨	31520	49299.59	对外采购减少,通过管道输送采购量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石油苯		24406.99	收购控股股东子公司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前该公司与控股股东发生的关联交易
	小计		84046	151622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巨化集团公司	水电汽	132102	99865.31	产品结构调整及价格下调
	小计		132102	99865.3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	氟聚合物、氢气、亚铵等	4500	5649.76	
	浙江巨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铁矿渣	2000	746.44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氟聚合物	2500	2939.49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氢气、羟胺、VCM单体	1800	2302.38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烧碱、副产酸等	1000	947.59	
	巨化集团公司上虞联销公司	烧碱	1000	366.42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氟石膏	800	901.98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蒸汽、氢气等	500	398.40	
	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	废品	300	96.33	
	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烧碱	300	118.76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蒸汽等	150	82.41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氢气、烧碱等	150	333.74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液碱、氢气等	1000	766.32	
	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环已酮、硫酸铵	0	299.50	
	浙江巨化凯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材料	0	28.26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污水处理	0	36.84	
	浙江巨化凯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赁费	0	5.87	
	小计		16000	16020.4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	运输费	0	10826.93	年初预计时,公司产品以出厂价与客户结算,运输费由客户承担,故未预计运输费用。后应客户要求,产品采用送到价格算,该费用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	排污费	1300	1618.82	
	巨化集团公司	工程劳务、通讯费	1270	10293.62	主要为招投标中标增加
	巨化集团公司	租赁费	250	186.81	
	巨化集团公司	设备材料费	15664	15813.83	
	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费	630	471.92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费	0	1047.63	
	小计		19114	40259.56	
合计			251262【注1】	307767.36【注2】	

【注1】: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五届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预计2013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251262万元,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允许计划总额的变动幅度为20%,即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计划合计为25.13亿元—30.15亿元。

【注2】:扣除收购锦纶公司前后与锦纶公司控股股东发生的关联交易28380万元,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ZF93877.36万元,在上述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计划总额变动范围内。

(三)201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表2: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注3】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巨化集团公司	辅料	60000	13.69%	5043.62	56183.39	12.15%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电石、氮气、氢气	15000	3.42%	1054.63	16651.10	3.60%	
	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硫精砂	5000	1.14%	123.2	5080.93	1.10%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甲醇	44600	10.18%	10568.8	49299.59	10.67%	
	巨化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石油苯	0	0.00%		24406.99	5.28%	自行采购
	小计		124600	28.43%	16790.25	151622	32.80%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巨化集团公司	水电汽	111700	25.49%	28220	99865.31	21.61%	公司产能增加
	小计		111700	25.49%	28220	99865.31	21.6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巨化集团公司	氟聚合物、氢气、亚铵等	4582	0.42%	2322	5649.76	0.58%	
	浙江巨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铁矿渣	1000	0.09%		746.44	0.08%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氟聚合物	3500	0.32%	16.26	2939.49	0.30%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氢气、羟胺、VCM单体	2500	0.23%	408.98	2302.38	0.24%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烧碱、副产酸等	1000	0.09%	236.25	947.59	0.10%	
	巨化集团公司上虞联销公司	烧碱	400	0.04%		366.42	0.04%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氟石膏	1000	0.09%	254.7	901.98	0.09%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蒸汽款、氢气等	400	0.04%	102.94	398.40	0.04%	
	巨化集团公司再生资源开发中心	废品	100	0.01%	14.44	96.33	0.01%	
	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烧碱	150	0.01%	9.66	118.76	0.01%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蒸汽等	100	0.01%	18.63	82.41	0.01%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四氟乙基甲基醚、氢气、40%碱等	400	0.04%	202.59	333.74	0.03%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98%酸、液碱、氢气等	800	0.07%	154.66	766.32	0.08%	
	浙江巨化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环已酮、硫酸铵	0			299.50	0.03%	改为自营
	浙江巨化凯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材料	100	0.01%	9.72	28.26	0.00%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污水处理	0	0.00%		36.84	0.00%	
	浙江巨化凯蓝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赁费	6	0.00%		5.87	0.00%	
	小计		16038	1.47%	3750.83	16020.49	1.64%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巨化集团公司	运输费	15000	3.42%	1288.29	10826.93	2.34%	
	巨化集团公司	劳务、通讯费	6000	1.37%	261.24	10293.62	2.23%	建设项目减少
	巨化集团公司	排污费	2000	0.46%	137.32	1618.82	0.35%	
	巨化集团公司	租赁费	200	0.05%		186.81	0.04%	
	巨化集团公司	设备、材料费	9500	2.16%	4090.99	15813.83	3.42%	建设项目减少
	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费	1000	0.23%	174.91	471.92	0.10%	
	浙江巨化新联化工有限公司	废物处理费	1500	0.34%	293.74	1047.63	0.23%	
	小计		35200	8.03%	6246.49	40259.56	8.71%	
合计			287538		55007.57	307767.36		

【注3】因结算和统计汇总滞后,本项数据为年初至3月末数据。

(四)上述关联交易计划,因年度生产量或生产品种、市场价格变化,关联交易总金额会在20%幅度内变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巨化集团公司

巨化集团公司系浙江省国有资产授权经营单位

公司类型(性质):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杜世源

注册资本:9.66亿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城路849号(主要生产经营地: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化肥、化工原料及产品,化学纤维,医药原料、中间体及成品(限下属企业),食品(限下属企业),国内、外期刊出版(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许可证),有效期至2012年12月31日),职业技能鉴定(《职业技能鉴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4年4月26日)。一般经营项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矿产品、包装材料、针纺织品、服装、文体用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发供电、按经贸部批准的商品目录经营本集团产品、技术和所需原材料的进出口业务,承办“三来一补”业务,承接运输和建设项目的设计、施工、安装、广播电视的工程设计安装、维修、实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培训服务,劳务服务,自有厂房、土地及设备租赁,汽车租赁,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装饰、装潢的设计、制作,承办各类文体活动和礼仪服务,城市供水和工业废水处理(限分支机构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208982万元。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巨化集团公司总资产为1745056.13万元,净资产为777577.02万元,2013年,巨化集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14780.81万元,实现净利润34985.4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2、浙江化电石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3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郑建明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衢化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电石、液氯、氧气、氮气、氩气生产(凭《安全生产许可证》经营,有效期至2015年04月10日止);医用氧(气态、液态)生产(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止);钢质无缝气瓶检验(有效期至2013年12月28日)。一般经营项目:非标设备制造及安装;相关技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5100万元。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3142.90万元,净资产为-5089.90万元,2013年,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046.77万元,实现净利润-924.32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3、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高象

注册资本:28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龙游县溪口镇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硫铁矿、铜、铅、锌地下开采(有效期至2013年2月28日);萤石浮选(有效期至2014年4月18日);三氧化铅(无水)批发(有效期至2015年07月23日);货运、普通货运、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气体类1项、气体类2项、气体类3项、易燃液体类、腐蚀性物质类、有效期至2014年08月04日);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汽油、柴油、润滑油的零售。一般经营项目:工业设备制作、安装及维修;建筑材料、预制构件的制造及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5000万元。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5670.02万元,净资产为-4202.12万元,2013年,浙江巨化化工矿业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397.76万元,实现净利润-1998.43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4、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志毅

注册资本:35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巨化中央大道251号2层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液氯、氨水、工业甲醇、工业甲醛溶液、工业甲酸、纯氯、液氧、食品级二氧化碳、液氮、乌洛托品、氧气、氮气、氩气、多元气、硫磺(副产)(以上经营范围凭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生产经营);氯化氢(液态)生产(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煤炭批发经营(有效期至2013年6月30日)一般经营项目:化肥:尿素、碳酸氢铵生产和销售;煤渣销售(不得加工处理、设置堆场);化工技术服务;气瓶检验(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45400万元。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836363.78万元,净资产为257717.94万元,2013年,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9286.61万元,实现净利润6055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5、巨化集团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全民所有制分支机构(非法人)

负责人:郑剑

地址:衢州市巨化北一道165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批发(无仓储)(具体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0月16日)。一般经营项目: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学纤维、医药原料中间体、机电设备(不含汽车)、金属材料及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粉煤灰(不得设置堆场)、建筑材料、包装材料销售;自有房产出租、汽车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证券、期货、互联网信息)经济贸易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6、浙江巨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卫勇

注册资本:500万元

注册地址:兰溪市灵洞乡黄塘村10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货运: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到2014年01月29日);票据经营:丙酮、甲醇、甲苯、三氯甲烷、盐酸、氢氟酸、硫酸、硝酸、氢氧化钠、甲酸、三氯乙烯、氨水、硫磺粉、次氯酸钠、三氯甲烷、苯酚、甲醛、氯乙烯、三氯氟甲烷、二氯二氟甲烷、一氯二氟甲烷、一氯甲烷、苯、二甲苯、环已酮、液氨、液体二氧化硫、四氟乙烷、碳化钙、六亚甲基四胺(《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2年12月5日)。一般经营项目: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非金属矿及制品(国家专项审批项目除外)、焦碳的销售;人力装卸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000万元。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浙江巨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9256万元,净资产为-240.16万元,2013年,浙江巨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9833.04万元,实现净利润-220.07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7、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树华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注册地址:衢州市东港七路118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含氟塑料新材料的研发;含氟特种功能材料生产、销售;含氟塑料制品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矿产品销售;对外投资;化工技术研发、咨询;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500万元。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6900.04万元,净资产为10974.51万元,2013年,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3663.71万元,实现净利润887.70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8、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性质):股份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谢方友

注册资本:7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衢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中俄科技合作园A-25-5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异丁氧基乙烯、固体硫酸羟胺生产(凭有效《衢州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丁酮肟、氯醋树脂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建材、润滑油销售;对外投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化工科技研发、咨询;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限制的除外,应当取得许可证的凭许可证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预计2014年与该公司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150万元。

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1680.85万元,净资产为6076.38万元,2013年,衢州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4541.